



证券代码：300191

证券简称：潜能恒信

公告编号：2019-019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等相结合于 2019 年 4 月 3 日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以现场表决、通讯表决方式相结合召开在公司小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侯伯楠、于长华、孟晓辉监事现场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认真研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海外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增资并与中国海油签订重大石油合同的议案》

同意通过金司南能源有限公司（BVI 子公司）向智慧石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石油”）分期增资 4800 万美元，同意智慧石油与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为期 30 年的产品分成合同《中国渤海 09/17 合同区石油合同》，智慧石油成为合同区内勘探、开发、生产作业的作业者。

本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

有关重大石油合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海外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中国渤海 09/17 合同区石油合同》的顺利履行，同意潜能恒信作为智慧石油控股股东为智慧石油提供履约担保，潜能恒信向中国海油作出保证，被担保人智慧石油会按时履行石油合同项下全部义务，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4800 万美元或者同等金额人民币。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海外全资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12 日